

东 莞 市 水 务 局

关于东莞市政协第十四届一次会议 第 20220181 号建议的答复

九三学社市委会：

《关于助力湾区品质提高东莞市饮用水安全的建议》（第 20220181 号）收悉。非常感谢九三学社市委会对我市饮用水安全保障工作的关注，对于贵委会在提案中就东江受排涝、咸潮及突发性水污染影响、供水管网未实现全面互联互通、管网漏损率严重等问题而提出的相关工作建议，我局认为十分全面和客观，与目前我局牵头推进的供水安全保障工作思路基本一致。经汇总市水务集团等有关部门单位意见，现答复如下：

一、全市供水基本情况

（一）水资源情况

2021 年全市降雨总量 35.47 亿立方米，水资源总量 14.54 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资源量 14.54 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量 3.53 亿立方米。根据《关于印发广东是“十四五”用水总量和强度管控方案的通知》，我市 2021-2025 年用水总量控制指标为 21.34 亿立方米，2021 年全市用水总量 21.06 亿立方米，满足控制指标要求。

（二）供水水厂情况

我市现有水厂 41 座,总设计规模约为 663.25 万方/日，2021 年日均供水量 459.06 万方/日。全市各水厂设施运行状态良好，除第六水厂采用常规加臭氧活性炭深度处理工艺外，其它水厂均采用常规处理工艺，正常状态下可满足水质标准要求。

“十三五”期间，我市完成关停整合共 58 座规模小、设施老化严重、水质水压不达标的镇村水厂，并完成 26 座水厂常规、预处理等工艺升级改造。近年来全市水厂出厂水综合合格率从 99.68%上升到 99.99%，供水水质持续优质达标。

（三）管网情况

目前全市市政公共供水管网总长约 2.2 万公里，约 3%的管道使用年限超过 30 年，约 13%供水管道使用镀锌管、生铁管等国家明令淘汰管材，导致个别管段出现水质不稳定、漏损严重等现象。市级水厂供水管网已基本实现互连互通，与全市 24 个镇街供水管网连通，能有效进行供水调度，应急互补能力较好，但部分区域镇镇之间和镇内供水管网联通性仍有待提升。

截至 2021 年，全市共投入资金约 17 亿元，更新改造供水管网超过 3100 公里，公共管网漏损率从 16.77%大幅下降至 9.3%，管网水质综合合格率也从 99.53%上升到 99.81%，均优于国家标准要求。

二、全市饮用水安全保障工作进展

（一）关于推进多水源供水格局

根据省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进度，结合已建的江库联网工程，我市正加快推进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东莞配套区域性水厂建设，到 2023 年，完成松山水厂一期工程（110 万吨/日）以及相关配套管线工程建设并通水，到 2024 年，完成芦花坑水厂（50 万吨/日）及相关配套管线工程建设并通水，届时将实现东江与西江双水源供水格局。

（二）关于推进供水厂、网一张网建设

目前我市“供水一张网”整合工作已基本完成。从 2021 年 4 月起，市委、市政府高位统筹，市水务局、市水务集团、各镇等各级单位通力合作，推进全市“供水一张网”资源整合硬任务，顺利完成市水务集团进驻托管 26 个镇属供水业务及 207 个村（社区）抄表到户等工作目标，并取得阶段性成效：一是基本实现供水业务统一经营管理，充分发挥集团化管理的优势，强力注入高水平的管理和技术力量，促进镇村供水服务能力提升；二是基本实现全市供水厂网设施建设、升级改造及运维“一盘棋”统筹工作计划，统一标准、统一实施，促进供水资源高效调配利用以及供水水质整体提升；三是基本建立全市供水应急保障体系，实现供水应急队伍、设备及物资的灵活调度，提升供水应急处置能力，为推进实现供水“同城、同网、同质、同价、同服务”提供坚实

的基础条件。

（三）关于提升水厂净水工艺，提高出水水质标准

目前，我局正在修编《东莞市城镇供水专项规划》，对全市水厂工艺升级改造和水质提升进行了专题研究。市水务集团各水厂陆续将消毒剂由液氯改为次氯酸钠，部分水厂陆续增加氢氧化钠、碳酸钠、高锰酸钾、粉末活性炭投加系统。

（四）关于依托智慧水务平台，建立水质监测机制

我市实行企业自检与行业监测相结合的水质监管机制，已实现水源、水厂、管网和二次供水水质监测全覆盖，全市现有水质监测点 1205 个，其中在线监测点共 77 个；自来水厂已设置 650 个监测点，利用现有上位机监测系统进行压力、流量和水质的监控；供水管道已设置近 500 个监测点，利用现有的管网调度 SCADA 系统对供水管网进行压力、流量和水质的监测。

（五）关于应急供水安全保障方案

我局正在开展《东莞市城市供水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修编工作，将全面评估“从源头到龙头”饮用水安全保障体系中各环节的风险，分析研判各类风险的危害程度、可控性和影响范围，针对不同类型突发事件，明确各类供水突发事件各级应急组织机构的行动方案。市水务集团已建立自来水厂水源巡查制度，部分水厂配置了生物预警鱼缸，同时正在推进东江三角洲咸潮监测及预测模型系统开发建设。

（六）关于出台相关节水管理办法，强化城市节水，保障供水安全

目前，我市已出台了《东莞市节约用水管理规定》、《东莞市地下水管理办法》、《东莞市水平衡测试管理办法》、《东莞市非常规水源管理办法》等一系列与节水相关的规范性文件，并发布了《东莞市用水定额：造纸产品》、《东莞市用水定额：啤酒制造》、《东莞市用水定额：农业灌溉》三项地方团体标准，为取水证许可和计划用水下达提供了复核管理需要的定额体系。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强化顶层设计，建立健全节水护水机制

（1）完善水资源规划体系。启动水资源配置规划和非常规水资源利用规划编制，结合新时代水利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科学预测常规用水及应急备用水量，挖潜非常规水源供水能力，优化水资源配置，细化总体布局方案，促进水资源更加精细化管理。

（2）完善水资源集约节约机制。深化水资源管理改革，加快构建水权交易制度体系，盘活我市目前有限的用水指标，引导用水指标有序地由水资源利用效率与效益较低的领域向效率与效益较高的领域转移，实现水资源高效配置。

（3）完善水资源保护机制。一是建立健全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制度，二是加强我市主要水源配置工程设施的保护制度，三是完善本地水库水源保护机制。

（二）落实规划，加快推进重点安全保障工程建设

（1）推动水源配置工程建设。加快推进供水安全保障9项重点工程的建设；尽快开展江库联网工程水资源论证工作，申请取水许可证，确保江库联网工程如期合法运行，打造全市水源、水厂互联互通格局。

（2）加强水源利用工程建设。一是优化水厂布局，二是加快水厂升级改造，三是优化供水管网布局。

（3）加快水源保护工程建设。通过工程措施与非工程措施相结合，保障饮用水水库水源地水质 2025 年达到 II-III 类标准，2035 年达到 II 类标准。

（三）多措并举，全面提升供水管理与应急能力

（1）持续加强水资源保护管理。一是加大饮用水源管理保护力度，二是持续做好非饮用功能重要水库保护工作。

（2）强化水资源调度管理。在东、西江水资源调度方案的指导下，从日常调度、应急调度等方面编制各类水源工程水资源调度方案。

（3）严格区域用水总量控制。严格按照省下达的用水总量控制指标管理取用水，根据市实际用水总量对建设项目新增取水的审批进行限制。

（4）持续深入推进“供水一张网”。进一步完善资源整合与管理，优化全市供水保障格局，统一全市水价，提升供水服务水平，改善市民饮水条件，提高饮水安全保障，全面实现供水“同城、同网、同质、同价、同服务”。

（5）提升供水应急能力。加快应急备用水源工程落地，增

加水处理工艺的应急处理技术，编制供水应急预案，全面提升应对风险能力。



（联系人：郑志勤，联系电话：22830745）

校稿：郑志勤